

华容县教育体育局

华容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举办华容县第七届“体彩杯”教职工 运动会的通知

各乡镇中学、县直各学校，机关各股室、局直属二级机构：

为全面贯彻国家《全民健身纲要》精神，丰富教职工业余文化生活，提升教体系统的凝聚力，经研究，决定举办全县第七届“体彩杯”教职工运动会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比赛时间

11月中下旬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二、比赛地点

县一中。

三、比赛项目

1. 篮球，限报 10 男 2 女（女队员中场休息时定点投篮，每人投 5 次，投中一次加 1 分）；
2. 男女混合气排球，限报 6 男 6 女；
3. 乒乓球团体赛，分男单、女单、混双三项，限报 6 人；
4. 趣味运动（板鞋竞速接力），限 4 男 7 女；
5. 象棋，分男子、女子两个组别，限 3 男 1 女。

说明：①高中组举行篮球赛，县直义教组篮球和气排球只选一项。②乡镇义教组篮球、气排球项目由学校与所在乡镇政府联合组队，参加全县第六届“体彩杯”篮球、气排球联赛，此项比赛由社会体育股负责组织，但比赛成绩记入本次教职工运动会总分。请各学校积极与所在乡镇政府对接，组队参赛。

四、分组安排

本次运动会分为三组，即高中组，共 5 支代表队；县直义教组，共 13 支代表队（其中包含幼特体联队和状元湖实验学校开放大学联队）；乡镇义教组（含田家湖学校），共 15 支代表队。

篮球、排球分组情况：

1. 高中组篮球：县一中、县三中、县五中、怀乡中学、职业中专，共 5 支代表队。

2. 县直义教组篮球：局机关、城兴小学、桥东小学、章华学校、城关中心小学、实验小学、长工实验学校、状元湖实验学校开放大学联队、华一护城中学，共 9 支代表队。

3. 县直气排球：容城学校、幼特体联合队、黄湖小学、马

鞍山实验学校，共 4 支代表队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(一) 参赛队员必须是工会会员（即在职在编教师），临聘人员、代课教师、退休职工不能参赛。

(二) 参赛运动员限报一个比赛项目。

(三) 计分办法：

1. 篮球、气排球：6 支代表队的组别最高分为 10 分，增加一支代表队最高分增长 1 分，减一支代表队降低 1 分。如：义教篮球 9 支代表队，最高分为 13 分，城区气排球 4 支代表队最高分为 8 分。各组名次取队数的一半，如 8 个队取前 4 名，相邻名次的分差为 2 分。篮球、气排球比赛以分值的 2 倍计入总分。

2. 板鞋竞速接力：最高分为 14 分。高中组取前 3 名，义教组取前 6 名，相邻名次的分差为 2 分。

3. 乒乓球：最高分为 10 分。高中组取前 3 名，义教组取前 6 名，以 10、8、7、6、5、4 赋分。

4. 象棋：比赛分一、二、三等奖，分别以 10、8、6 赋分。

5. 组织情况计分：①各类比赛报名齐全计 2 分。②“一把手”参与比赛的记 2 分（气排球打满一局、篮球打满一节）③安全文明参赛记 2 分。

6. 前 5 项分数相加，得出团体总分，按分数高低排出名次，

如分数相同，按篮球或气排球的名次决定先后。

六、奖励及结果运用

1. 高中团体奖分前 3 名，奖金分别为 5000 元、3000 元、1000 元。义教乡镇组和县直组团体奖总分前 6 名，奖金分别为第一名 5000 元、第二、三名 3000 元、第四、五、六名为 1000 元。

2. 比赛成绩将按规定纳入学校年终综合绩效考核计分。

七、报名时间及地点

比赛报名截止时间为 10 月 31 日之前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工会，联系人：邹小华；联系电话：0730-4186005，13974066976。

八、具体比赛安排及规则另行通知。

